

臺中市立北新國中 109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二次定評考試計畫

一、考試日期、科目、時間：

日期	科目	節次	1	2	3	4	5	6	7
			時間	時間	時間	時間	時間	時間	時間
			08:05 08:50	09:05 09:50	10:05 10:50	11:05 11:50	13:15 14:00	14:15 15:00	15:15 16:00
12月3日(星期四)				數學	英聽	英語		地理	歷史
12月4日(星期五)				自然	地科 (九年級)	國文		健體	公民

二、考試範圍：

科目 年級	國文	英語	數學	地科	自然	歷史	地理	公民	健體
七	L4~L6+ 語二	L3~L4+ Review2+ 大說P28-P30 P34-P36	2-1~2-3		3-2~4-4	第3~4課 (P.108~P.125)	第3~4課	第三、四 單元	健康：P.6~P.48 體育：題庫
八	L4~L6+ 語一、語二 +自學二	L3~Review w2 大說P28-P30 P34-P36 P48-P50	2-2~3-2		Ch3~Ch4 (P.84~P.169)	2-2~4-1	2-3~4-3 (P.26~P.50)	L3~L4	健康：第一單 元1~3章 體育：題庫
九	語(一)+ L5~L7	Lesson4~ Review2	2-1~2-2	Ch5 30% Ch6 70%	2-2~3-3	Ch3~Ch4	L2~L4	L3、L5	體育：題庫

- 三、英聽播放方式：七、八、九年級以 MP3 播放器播放，並於當天早自習發放，第 5 節繳回播放器。播放方式如有改變，會事先通知；如未改變，則請教具股長事先測試班級播放設備，若有故障請報修或先至設備組登記借用。
- 四、命題教師：依輪流表輪流命題，並請於試卷印刷前仔細校對，考試時間內不進行廣播。
- 五、監考方式：採隨堂監考，若有更動調換請先至教學組登記。
- 六、請監考老師準時到場並嚴格監考，以求公允，避免學生權益受損或家長提出抗議。發現舞弊人、事、物，請於試卷上註明『作弊』，交由教務處統一處置；該試卷請課老師以零分計算。
- 七、請監考老師詳填監考表並簽名，確實清點回收考卷張數，如考卷缺少須自行負責。
- 八、試題批改請於試後 3 天內完成，將成績輸入上傳於學務系統，並將試卷依班級裝訂後，擲回教務處考卷回收鐵櫃內（按年級、科別）。
- 九、12月3(四)、4(五)日請任課教師隨堂監考或看自習課。
- 十、定評這兩日不上第八節課。
- 十一、本計畫經校長核可後實施，修正亦同。

教學組：

教師兼
教學組長 廖鴻嘉

教務主任：

教師兼
教務主任 陳惠媚

校長：

臺中市立北新
國民中學校長 林慧娟